

##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善仕）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本人刘善仕作为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和义务，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各项权利，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审慎、公正的事前认可或独立意见，积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自2022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后，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就本人2022年度任职期间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13次董事会会议，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本人在任职期间内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应列席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善仕	9	9	0	0	否	3	1

2022年任职期间内，本人在公司召开各项会议时，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前所需要的相关资料，详细了解公司整个运作及经营情况，为会议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严格审议并表决会议提出的议案。对需表决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任职期间内，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和其他重大事项均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 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2022年任职期间，本人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独立意见类型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3、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独立意见； 4、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7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广州奇享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及奇享（广州）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7 月 29 日	1、关于转让控股孙公司股权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5 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30 日	1、关于提前赎回“迪森转债”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30 日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7 日	1、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 2、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4 日	1、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同意

本人认为公司审议的以上重大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审议和表决以上重大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本人在第八届董事会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在 2022 年度任职期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积极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管的薪酬与考核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充分发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有的作用。

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积极履行职责，对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资格审查，保证相关人员的履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本人作为战略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积极履行职责，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事项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意见与建议，认真履行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22 年任职期间，本人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重点对公司的经营状况、管理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了解，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建立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尽职做好独立董事监督和指导的职能。

#### 五、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认真研究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及时进行调查，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公正地行使表决权，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信息披露工作。

3、认真学习了中国证监会、交易所下发的各类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加强自身学习，切实增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

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

## 六、其他工作情况

- （一）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二）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 （三）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以上是本人在 2022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

2023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特此报告，谢谢！**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善仕

2023 年 4 月 25 日